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24-010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丰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意《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以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以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

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制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预案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求作出的综合考虑，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同意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以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基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定性考虑，监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以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股权融资决策效率，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以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以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十）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监事陈丰山先生、苏海静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永锋集团有限公司之管理人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因非关联监事表决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以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同

意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监事会议事规则（2024年4月修订）》。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